
山西财经大学研究生学院

晋财大研便[2018]12号

关于组织申报山西省教育厅 2018 年度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各类项目的通知

各学院、研究院：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组织申报 2018 年度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各类项目的通知》（晋教研函〔2018〕6号）文件精神。现将我校申报山西省教育厅 2018 年度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各类项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

2018 年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包括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人才培养项目、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研究生暑期学校项目、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和评优项目、研究生教育优秀导师和优秀导师团队评选项目 6 类。

二、申报范围和申报对象

1. 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

（1）申报范围：2016、2017 级全日制博士研究生，2016 级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2）申报对象：我校全日制在读研究生，在基本完成基础课程学习，并取得合格成绩后，方可申报。

(3) 支持重点：在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4) 申报限额：已承担我省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的博、硕士研究生不得再次申报；博士研究生不限额；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申报指标共 35 项，具体见附件 8。

2. 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人才培养项目

(1) 申报范围：具有省级研究生培养基地的培养单位。

(2) 申报对象：校内基地导师牵头。

3. 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1) 申报范围：各研究生培养学院、研究院。

(2) 申报对象：研究生教育教学工作一线的人员或有志于从事研究生教育研究的个人或集体。已承担我省研究生教育改革项目且未结题者，不得再次申报。

(3) 支持重点：①研究生课程建设，如：本硕博课程一体化建设、基于需求导向的模块化课程体系设置、专业学位研究生案例库建设等；②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如：本硕博统筹培养模式探索、与高水平大学联合培养研究生的探索、学科建设与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一体化推进的探索等；③研究生教育教学运行与质量监控，如：研究生教育教学全过程管理制度规范化建设、研究生教育教学运行评价体系建设、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等；④研究生创新创业竞赛设计与运行机制探索。

4. 研究生暑期学校项目

(1) 申报范围：具有一级学科博士点的二级学科所在学院。

(2) 申报对象：全国排名前 20% 的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工商管理）。

5. 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和评优项目

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和评优项目包括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和优秀学位论文评选两类。

(1) 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

抽检范围：我校博士、硕士学位论文。

抽检对象：2017—2018 学年度毕业的研究生学位论文。

(2) 山西省优秀学位论文

申报范围：我校博士、硕士学位论文。

申报对象：2017—2018 学年度毕业的研究生学位论文。

6. 研究生教育优秀导师和优秀导师团队评选项目

研究生教育优秀导师和优秀导师团队评选项目包括研究生教育优秀导师评选和研究生教育优秀导师团队评选两类。

(1) 研究生教育优秀导师评选

评选范围：各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

评选对象：各博士、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

(2) 研究生教育优秀导师团队评选

评选范围：各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

评选对象：各博士、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团队。

三、申报条件

1. 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申报条件和要求详见《关于实施山西

省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的通知》（晋教研〔2006〕3号）。

2. 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人才培养项目申报条件和要求详见《山西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人才培养项目管理办法》（晋教研〔2015〕9号）。

3. 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条件和要求详见《山西省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课题立项办法》（晋教研〔2006〕16号）。

4. 研究生暑期学校项目申报条件和要求详见《山西省研究生暑期学校管理办法》（晋教研〔2015〕3号）。

5. 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和评优项目申报条件和要求详见《山西省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办法》（晋学位〔2014〕3号）、《山西省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选办法》（晋学位〔2014〕4号）。

6. 研究生教育优秀导师和优秀导师团队评选项目申报条件和要求详见《关于印发〈山西省研究生教育优秀导师和优秀导师团队评选办法（施行）〉的通知》（晋教研〔2006〕15号）。

四、评审方式

本年度山西省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的组织评审工作由各学院研究生依据申报指标数负责初评、研究生学院进行复评、推荐，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进行评审。

五、其他事项

1. 申报方式：硕士研究生以学院为单位统一申报（各学院应正式行文申报），博士研究生以班为单位统一申报（报班主任），不受理个人申报，有关材料统一报送至研究生学院教学运行部。

2. 申报材料：

(1) 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各学院须报送《山西省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立项申请书》书面材料（双面打印，并与支撑材料一并装订成册）一式 4 份及电子版（签字或盖章后再扫描成 PDF 文件）；《山西省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 5）一式 1 份及相应的电子版文件（EXCEL 格式）（纸质版加盖学院公章）。

(2) 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人才培养项目：申请单位须报送《山西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人才培养项目申请书》书面材料（双面打印，并与支撑材料一并装订成册）一式 4 份、《山西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人才培养项目汇总表》（附件 6）一式 1 份及相应的电子版文件（加盖学校公章后再扫描成 PDF 文件，《汇总表》同时报送 EXCEL 文件）。

(3) 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课题：各学院须报送《山西省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课题立项申请书》书面材料（双面打印，并与支撑材料一并装订成册）一式 4 份及电子版（签字或盖章后再扫描成 PDF 文件）；《山西省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附件 7）一式 1 份及相应的电子版文件（EXCEL 格式）（纸质版加盖学院公章）。

(4) 研究生暑期学校项目：申请学院须报送申请举办研究生暑期学校的文件、暑期学校的初步安排计划及其他相关支撑材料，一式 2 份及相应的电子版。

(5) 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和评优项目：相关申报材料另文通

知。

(6) 研究生教育优秀导师和优秀导师团队评选项目：各学院须报送《山西省研究生教育优秀博士（硕士）生导师申报表》、《山西省优秀博士、硕士导师团队申报表》书面材料（双面打印，并与支撑材料一并装订成册）一式 4 份及相应的电子版（签字或盖章后再扫描成 PDF 文件）。

3. 申报时间：以上各类项目申报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11 日中午 12:00 前，以收到时间为准，逾期和不符合条件的材料不予受理。

4 . 本文件同时在研究生学院网站 (<http://yjs.sxufe.edu.cn/>) 上公布，项目申请书表式可从网站下载。

5.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开衢；联系电话：0351-7666184

附件：

1. 山西省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立项申请书及汇总表
2. 山西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人才培养项目申请书及汇总表
3. 山西省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课题立项申请书及汇总表
4. 山西省研究生教育优秀博士（硕士）生导师（团队）申报表
5. 山西省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申报汇总表

-
6. 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人才培养项目汇总表
 7. 山西省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
 8. 2018 年各学院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申报山西省研究生创新项目分配指标

